

## 江苏省农垦农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委托理财公告

证券代码:601952 证券简称:苏垦农发 公告编号:2022-009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委托理财方式:宁波银行人民币活期存款(以下简称“宁波银行活期存款”)。  
●本次委托理财总金额:分别为人民币25,000万元、10,000万元、18,000万元,合计人民币53,000万元。

●委托理财产品名称:分别为单位结构性存款220361号、单位结构性存款220543号、单位结构性存款220460号。

●委托理财期限:分别为90天、62天、62天。  
●履行的审议程序:公司于2021年4月14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并于2021年5月7日召开了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40,000万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投资保本型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和大额存单以及其他低风险、保本型投资产品,并在上述额度范围内使用,募集资金使用期限及授权的有效期为自议案经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4)。

一、本次委托理财概况  
(一)委托理财资金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保证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使用的前提下,利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投资保本型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和大额存单以及其他低风险、保本型投资产品。本次委托理财有利于增加公司资金收益,同时也为公司和股东谋取较好的投资回报。  
(二)资金来源: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1.募集资金基本情况: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7)1522号文核准,公司由主承销商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信证券”)采用网下向投资者询价配售与网上按市价申购定价发行相结合方式,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26,000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9.32元,共募集资金242,320.71万元,扣除发行费用12,474.61万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229,846.10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17年5月8日到账,到账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17)11-21号)。

截至2021年6月30日,募集资金使用使用情况如下:

项目	期初余额(单位:万元)
发行募集资金总额	242,320.71
募集资金使用总额	15,564.21
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11,210.21
募集资金使用总额	1,349.70
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98,586.69
募集资金使用总额	30,134.70
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117,451.99

注:1.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调减“百万亩农田改造建设项目”投资额度36,654万元用于金太阳粮油收购项目,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发布的《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47)。

2.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变更“大华种集团改良项目”部分子项目的实施地点和实施方式,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发布的《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和实施方式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16)。

3.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延长“农业信息化建设项目”建设期限至2022年12月,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发布的《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18)。

4.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延长“大华种集团改良项目”建设期限至2022年12月,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发布的《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18)。

5.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变更“百万亩农田改造建设项目”子项目“生产全程工程”部分建设内容的实施主体及实施地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发布的《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25)。

6.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变更“农业科学研究所建设”全部募集资金余额19,604.61万元及“农业信息化建设项目”部分募集资金13,964万元,共计募集资金13,468.61万元的使用,向以实施变更后的“农业科学研究所建设项目”,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发布的《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25)。

7.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变更“大华种集团改良项目”部分子项目的实施主体和实施地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发布的《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及实施地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50)。

8.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使用“农业信息化建设项目”为“智慧农业科技建设项目”,变更项目自总投资5,598.39万元,其中使用“农业信息化建设项目”募集资金4,372.74万元,使用自有资金1,225.65万元,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发布的《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45)。

(三)委托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理财产品名称	币种	金额	预计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金额	币种	收益	理财产品	风险提示
“聚财”理财产品	人民币	25,000	3.2	797.20	人民币	60.00	聚财结构性存款	无
“聚财”理财产品	人民币	10,000	3.0	300.00	人民币	60.00	聚财结构性存款	无
“聚财”理财产品	人民币	18,000	3.0	517.20	人民币	60.00	聚财结构性存款	无

(四)公司对委托理财相关的内部控制  
公司购买的银行发售的低风险、流动性高的保本型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投资安全性高,风险可控,公司将确保风险控制在可承受范围内,按照决策、执行、监督职能相分离的原则相关投资的审批和执行程序,确保投资资金的有效使用和规范运行,确保资金安全。具体如下:1.公司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精选投资对象,选择信誉好、规模大、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经营效益好、资金运作稳健的单位所发行的产品。2.公司将根据市场及行业研究报告,如果发生潜在的风险因素,将组织评估,并针对评估结果及时采取相应的保护措施,控制投资风险。3.公司财务资产部负责对购买理财产品的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与银行保持密切联系,及时分析和跟踪其进展情况,并根据谨慎性原则,合理预计各项投资可能发生的收益和风险,加强风险监控和跟踪,保障资金安全。4.独立董事、监事会负责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将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二、本次委托理财的具体披露情况  
(一)委托理财合同主要条款

单位:万元

理财产品	理财产品名称	理财产品代码	理财产品期限	理财产品金额	理财产品余额
理财产品	单位结构性存款	220361	90天	25,000.00	25,000.00
理财产品	单位结构性存款	220543	62天	10,000.00	10,000.00
理财产品	单位结构性存款	220460	62天	18,000.00	18,000.00
理财产品	单位结构性存款	220361	90天	25,000.00	25,000.00
理财产品	单位结构性存款	220543	62天	10,000.00	10,000.00
理财产品	单位结构性存款	220460	62天	18,000.00	18,000.00
理财产品	单位结构性存款	220361	90天	25,000.00	25,000.00
理财产品	单位结构性存款	220543	62天	10,000.00	10,000.00
理财产品	单位结构性存款	220460	62天	18,000.00	18,000.00

注:理财数据未经审计。

截至2021年9月30日,公司资产负债率为57.36%,货币资金余额为920,258,384.54元,募集资金理财与自有资金理财余额合计为150,300万元。截至2021年9月30日,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未到期的余额为人民币98,500万元,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未到期的余额为人民币51,800万元,分别占公司最近一期期末货币资金及现金理财余额合计占比为40.65%、21.38%。

(二)本次委托理财的必要性、必要性及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是在确保公司正常经营、募投项目建设进度及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成本,增加公司收益,提高公司的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股东谋求更多的投资回报,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不存在在负有大额负债同时购买大额理财产品的情况。

(三)受托理财受托方资质情况  
本次委托理财受托方为宁波银行(002142),受托方为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之间均不存在关联关系。

四、对公司的影响

1.对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

截至2021年9月30日,公司资产负债率为57.36%,货币资金余额为920,258,384.54元,募集资金理财与自有资金理财余额合计为150,300万元。截至2021年9月30日,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未到期的余额为人民币98,500万元,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未到期的余额为人民币51,800万元,分别占公司最近一期期末货币资金及现金理财余额合计占比为40.65%、21.38%。

(二)本次委托理财的必要性、必要性及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是在确保公司正常经营、募投项目建设进度及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成本,增加公司收益,提高公司的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股东谋求更多的投资回报,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不存在在负有大额负债同时购买大额理财产品的情况。

(三)受托理财受托方资质情况  
本次委托理财受托方为宁波银行(002142),受托方为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之间均不存在关联关系。

四、对公司的影响

1.对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

截至2021年9月30日,公司资产负债率为57.36%,货币资金余额为920,258,384.54元,募集资金理财与自有资金理财余额合计为150,300万元。截至2021年9月30日,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未到期的余额为人民币98,500万元,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未到期的余额为人民币51,800万元,分别占公司最近一期期末货币资金及现金理财余额合计占比为40.65%、21.38%。

(二)本次委托理财的必要性、必要性及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是在确保公司正常经营、募投项目建设进度及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成本,增加公司收益,提高公司的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股东谋求更多的投资回报,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不存在在负有大额负债同时购买大额理财产品的情况。

(三)受托理财受托方资质情况  
本次委托理财受托方为宁波银行(002142),受托方为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之间均不存在关联关系。

四、对公司的影响

1.对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

截至2021年9月30日,公司资产负债率为57.36%,货币资金余额为920,258,384.54元,募集资金理财与自有资金理财余额合计为150,300万元。截至2021年9月30日,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未到期的余额为人民币98,500万元,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未到期的余额为人民币51,800万元,分别占公司最近一期期末货币资金及现金理财余额合计占比为40.65%、21.38%。

(二)本次委托理财的必要性、必要性及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是在确保公司正常经营、募投项目建设进度及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成本,增加公司收益,提高公司的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股东谋求更多的投资回报,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不存在在负有大额负债同时购买大额理财产品的情况。

(三)受托理财受托方资质情况  
本次委托理财受托方为宁波银行(002142),受托方为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之间均不存在关联关系。

四、对公司的影响

1.对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

截至2021年9月30日,公司资产负债率为57.36%,货币资金余额为920,258,384.54元,募集资金理财与自有资金理财余额合计为150,300万元。截至2021年9月30日,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未到期的余额为人民币98,500万元,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未到期的余额为人民币51,800万元,分别占公司最近一期期末货币资金及现金理财余额合计占比为40.65%、21.38%。

(二)本次委托理财的必要性、必要性及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是在确保公司正常经营、募投项目建设进度及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成本,增加公司收益,提高公司的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股东谋求更多的投资回报,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不存在在负有大额负债同时购买大额理财产品的情况。

(三)受托理财受托方资质情况  
本次委托理财受托方为宁波银行(002142),受托方为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之间均不存在关联关系。

四、对公司的影响

1.对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

截至2021年9月30日,公司资产负债率为57.36%,货币资金余额为920,258,384.54元,募集资金理财与自有资金理财余额合计为150,300万元。截至2021年9月30日,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未到期的余额为人民币98,500万元,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未到期的余额为人民币51,800万元,分别占公司最近一期期末货币资金及现金理财余额合计占比为40.65%、21.38%。

(二)本次委托理财的必要性、必要性及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是在确保公司正常经营、募投项目建设进度及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成本,增加公司收益,提高公司的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股东谋求更多的投资回报,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不存在在负有大额负债同时购买大额理财产品的情况。

(三)受托理财受托方资质情况  
本次委托理财受托方为宁波银行(002142),受托方为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之间均不存在关联关系。

四、对公司的影响

1.对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

截至2021年9月30日,公司资产负债率为57.36%,货币资金余额为920,258,384.54元,募集资金理财与自有资金理财余额合计为150,300万元。截至2021年9月30日,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未到期的余额为人民币98,500万元,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未到期的余额为人民币51,800万元,分别占公司最近一期期末货币资金及现金理财余额合计占比为40.65%、21.38%。

(二)本次委托理财的必要性、必要性及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是在确保公司正常经营、募投项目建设进度及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成本,增加公司收益,提高公司的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股东谋求更多的投资回报,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不存在在负有大额负债同时购买大额理财产品的情况。

(三)受托理财受托方资质情况  
本次委托理财受托方为宁波银行(002142),受托方为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之间均不存在关联关系。

四、对公司的影响

1.对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

截至2021年9月30日,公司资产负债率为57.36%,货币资金余额为920,258,384.54元,募集资金理财与自有资金理财余额合计为150,300万元。截至2021年9月30日,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未到期的余额为人民币98,500万元,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未到期的余额为人民币51,800万元,分别占公司最近一期期末货币资金及现金理财余额合计占比为40.65%、21.38%。

(二)本次委托理财的必要性、必要性及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是在确保公司正常经营、募投项目建设进度及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成本,增加公司收益,提高公司的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股东谋求更多的投资回报,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不存在在负有大额负债同时购买大额理财产品的情况。

(三)受托理财受托方资质情况  
本次委托理财受托方为宁波银行(002142),受托方为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之间均不存在关联关系。

四、对公司的影响

1.对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

截至2021年9月30日,公司资产负债率为57.36%,货币资金余额为920,258,384.54元,募集资金理财与自有资金理财余额合计为150,300万元。截至2021年9月30日,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未到期的余额为人民币98,500万元,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未到期的余额为人民币51,800万元,分别占公司最近一期期末货币资金及现金理财余额合计占比为40.65%、21.38%。

(二)本次委托理财的必要性、必要性及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是在确保公司正常经营、募投项目建设进度及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成本,增加公司收益,提高公司的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股东谋求更多的投资回报,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不存在在负有大额负债同时购买大额理财产品的情况。

(三)受托理财受托方资质情况  
本次委托理财受托方为宁波银行(002142),受托方为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之间均不存在关联关系。

四、对公司的影响

1.对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

截至2021年9月30日,公司资产负债率为57.36%,货币资金余额为920,258,384.54元,募集资金理财与自有资金理财余额合计为150,300万元。截至2021年9月30日,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未到期的余额为人民币98,500万元,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未到期的余额为人民币51,800万元,分别占公司最近一期期末货币资金及现金理财余额合计占比为40.65%、21.38%。

(二)本次委托理财的必要性、必要性及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是在确保公司正常经营、募投项目建设进度及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成本,增加公司收益,提高公司的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股东谋求更多的投资回报,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不存在在负有大额负债同时购买大额理财产品的情况。

(三)受托理财受托方资质情况  
本次委托理财受托方为宁波银行(002142),受托方为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之间均不存在关联关系。

四、对公司的影响

1.对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

截至2021年9月30日,公司资产负债率为57.36%,货币资金余额为920,258,384.54元,募集资金理财与自有资金理财余额合计为150,300万元。截至2021年9月30日,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未到期的余额为人民币98,500万元,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未到期的余额为人民币51,800万元,分别占公司最近一期期末货币资金及现金理财余额合计占比为40.65%、21.38%。

(二)本次委托理财的必要性、必要性及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是在确保公司正常经营、募投项目建设进度及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成本,增加公司收益,提高公司的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股东谋求更多的投资回报,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不存在在负有大额负债同时购买大额理财产品的情况。

(三)受托理财受托方资质情况  
本次委托理财受托方为宁波银行(002142),受托方为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之间均不存在关联关系。

四、对公司的影响

1.对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

截至2021年9月30日,公司资产负债率为57.36%,货币资金余额为920,258,384.54元,募集资金理财与自有资金理财余额合计为150,300万元。截至2021年9月30日,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未到期的余额为人民币98,500万元,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未到期的余额为人民币51,800万元,分别占公司最近一期期末货币资金及现金理财余额合计占比为40.65%、21.38%。

(二)本次委托理财的必要性、必要性及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是在确保公司正常经营、募投项目建设进度及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成本,增加公司收益,提高公司的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股东谋求更多的投资回报,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不存在在负有大额负债同时购买大额理财产品的情况。

(三)受托理财受托方资质情况  
本次委托理财受托方为宁波银行(002142),受托方为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之间均不存在关联关系。

四、对公司的影响

1.对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

截至2021年9月30日,公司资产负债率为57.36%,货币资金余额为920,258,384.54元,募集资金理财与自有资金理财余额合计为150,300万元。截至2021年9月30日,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未到期的余额为人民币98,500万元,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未到期的余额为人民币51,800万元,分别占公司最近一期期末货币资金及现金理财余额合计占比为40.65%、21.38%。

(二)本次委托理财的必要性、必要性及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是在确保公司正常经营、募投项目建设进度及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成本,增加公司收益,提高公司的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股东谋求更多的投资回报,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不存在在负有大额负债同时购买大额理财产品的情况。

(三)受托理财受托方资质情况  
本次委托理财受托方为宁波银行(002142),受托方为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之间均不存在关联关系。

四、对公司的影响

1.对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

截至2021年9月30日,公司资产负债率为57.36%,货币资金余额为920,258,384.54元,募集资金理财与自有资金理财余额合计为150,300万元。截至2021年9月30日,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未到期的余额为人民币98,500万元,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未到期的余额为人民币51,800万元,分别占公司最近一期期末货币资金及现金理财余额合计占比为40.65%、21.38%。

(二)本次委托理财的必要性、必要性及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是在确保公司正常经营、募投项目建设进度及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成本,增加公司收益,提高公司的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股东谋求更多的投资回报,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不存在在负有大额负债同时购买大额理财产品的情况。

(三)受托理财受托方资质情况  
本次委托理财受托方为宁波银行(002142),受托方为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之间均不存在关联关系。

四、对公司的影响

1.对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

截至2021年9月30日,公司资产负债率为57.36%,货币资金余额为920,258,384.54元,募集资金理财与自有资金理财余额合计为150,300万元。截至2021年9月30日,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未到期的余额为人民币98,500万元,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未到期的余额为人民币51,800万元,分别占公司最近一期期末货币资金及现金理财余额合计占比为40.65%、21.38%。

(二)本次委托理财的必要性、必要性及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是在确保公司正常经营、募投项目建设进度及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成本,增加公司收益,提高公司的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股东谋求更多的投资回报,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不存在在负有大额负债同时购买大额理财产品的情况。

(三)受托理财受托方资质情况  
本次委托理财受托方为宁波银行(002142),受托方为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之间均不存在关联关系。

四、对公司的影响

1.对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

截至2021年9月30日,公司资产负债率为57.36%,货币资金余额为920,258,384.54元,募集资金理财与自有资金理财余额合计为150,300万元。截至2021年9月30日,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未到期的余额为人民币98,500万元,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未到期的余额为人民币51,800万元,分别占公司最近一期期末货币资金及现金理财余额合计占比为40.65%、21.38%。

(二)本次委托理财的必要性、必要性及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是在确保公司正常经营、募投项目建设进度及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成本,增加公司收益,提高公司的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股东谋求更多的投资回报,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不存在在负有大额负债同时购买大额理财产品的情况。

(三)受托理财受托方资质情况  
本次委托理财受托方为宁波银行(002142),受托方为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之间均不存在关联关系。

四、对公司的影响

1.对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

截至2021年9月30日,公司资产负债率为57.36%,货币资金余额为920,258,384.54元,募集资金理财与自有资金理财余额合计为150,300万元。截至2021年9月30日,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未到期的余额为人民币98,500万元,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未到期的余额为人民币51,800万元,分别占公司最近一期期末货币资金及现金理财余额合计占比为40.65%、21.38%。

(二)本次委托理财的必要性、必要性及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是在确保公司正常经营、募投项目建设进度及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成本,增加公司收益,提高公司的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股东谋求更多的投资回报,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不存在在负有大额负债同时购买大额理财产品的情况。

(三)受托理财受托方资质情况  
本次委托理财受托方为宁波银行(002142),受托方为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之间均不存在关联关系。

四、对公司的影响

1.对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

截至2021年9月30日,公司资产负债率为57.36%,货币资金余额为920,258,384.54元,募集资金理财与自有资金理财余额合计为150,300万元。截至2021年9月30日,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未到期的余额为人民币98,500万元,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未到期的余额为人民币51,800万元,分别占公司最近一期期末货币资金及现金理财余额合计占比为40.65%、21.38%。

(二)本次委托理财的必要性、必要性及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是在确保公司正常经营、募投项目建设进度及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成本,增加公司收益,提高公司的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股东谋求更多的投资回报,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不存在在负有大额负债同时购买大额理财产品的情况。

(三)受托理财受托方资质情况  
本次委托理财受托方为宁波银行(002142),受托方为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之间均不存在关联关系。

四、对公司的影响

证券代码:300919 证券简称:中伟股份 公告编号:2022-006